

证券代码：000988

证券简称：华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16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工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0,983,179.01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50,276,591.41 元，当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，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636,897,849.86 元，减去当年实施的 2020 年度对股东利润分配 60,330,162.42 元，2021 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26,291,096.03 元。

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拟以 2021 年年末总股本 1,005,502,7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0.8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，合计分配现金 80,440,216.56 元，未分配利润余额 445,850,879.47 元结转下一年度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盈利状况、

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经核查，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